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: 林沂錚

電話: (02)7736-5931

電子信箱: crystal@mail. moe. gov. tw

受文者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27日

發文字號:臺教人(二)字第114011062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 銓敘部書函及附件影本 (A0900000E_1140110625_senddoc1_Attach1. PDF、

A0900000E_1140110625_senddoc1_Attach2.pdf、A09000000E_1140110625_senddoc1_Attach3.pdf)

主旨:檢送修正之「公務員經營商業及兼職情形調查表」及「問答集Q&A」,請查照轉知並配合辦理。

說明:依據本部人事處案陳銓敘部114年10月17日部法一字第 11458664171號書函辦理,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: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、本部各單位(人事處除外)

副本:電 2025/10/27文



1140114168

第1頁,共1頁